

债券代码:	240215.SH	债券简称:	蓝星 YK04
	115972.SH		蓝星 YK03
	115671.SH		蓝星 YK02
	137919.SH		22 蓝星 02
	137746.SH		22 蓝星 0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 蓝星 01”，债券代码 137746）、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2 蓝星 02”，债券代码 137919）、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蓝星 YK02”，债券代码 115671）、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蓝星 YK03”，债券代码 115972）和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债券简称“蓝星 YK04”，债券代码 240215）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下述重大事项予以报告。

根据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公告的《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的公告》，公司监事变动情况如下：

一、事项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监事会成员为徐君、石新贤和陈艳敏。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公司内部决议，本公司撤销内设监事会和监事，由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行使相关职权。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本次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相关人员变动，已经内部有权机构决策通过，符合《公司法》规定，工商备案登记正按相关程序办理中。

三、影响分析

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目前经营正常，本次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2 蓝星 01”、“22 蓝星 02”、“蓝星 YK02”、“蓝星 YK03”和“蓝星 YK04”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上述情况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取消监事会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